

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民事裁定

114年度上字第46號

上訴人 陳金和
訴訟代理人 陳樹村律師
匡載禾律師

被上訴人 謝彩鈴
訴訟代理人 林承右律師

上列當事人間請求解除套繪管制等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準備程序終結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8 日

民事第四庭

法 官 楊淑珍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本件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8 日

書記官 李佳旻